

证券代码：831593

证券简称：朗昇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哈尔滨朗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主要交易内容 |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| (2025)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|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、接受劳务 | | | | |
| 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劳务 | 销售商品、提供技术服务 | 14,000,000.00 | 9,481,532.60 | 业务发展需要 |
|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、商品 | | | | |
|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、商品 | | | | |
| 其他 | | | | |
| 合计 | - | 14,000,000.00 | 9,481,532.60 | - |

(二) 基本情况

一、河北雄安容发京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雄安容发”）；

1、住所：河北省雄安新区容城县容城镇金台东路 88-1-3 号

2、主营业务：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；电池制造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。电池零配件销售；电池销售；蓄电池租赁；电子元器件批发；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；通讯设备销售；

互联网数据服务。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网络设备销售。

3、实际控制人：容城县财政局(容城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)

4、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朗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雄安容发 29%的股权，公司董事曹喆担任雄安容发董事。

二、哈尔滨朗昇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朗昇能源”）

1、住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星海路 19 号

2、主营业务：机动车充电销售；充电桩销售；集中式快速充电站；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；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；互联网数据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；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；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；储能技术服务；再生资源销售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。

3、实际控制人：刘彬

4、关联关系：公司董事姜玮担任朗昇能源董事、董事郭庆伟担任朗昇能源监事

三、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：

2026 年，公司预计与雄安容发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向雄安容发销售产品及提供技术服务不超过 800.00 万元。

2026 年，公司预计与朗昇能源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向朗昇能源销售产品及提供技术服务不超过 600.00 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6 年 4 月 23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，遵循有偿公平、自愿的商业价格，交易价格系参照市场价，定价公允合理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

的利益。

（二）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格，其定价拟参考公司其他客户及供应商交易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公司在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，将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，签署具体相关协议。若后续实际发生额超出上述预计金额，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和信披义务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具有必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《哈尔滨朗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哈尔滨朗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4日